

##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本節屬概要，故並無載列對閣下可能屬重要的所有資料，並須連同本文件全文一併閱讀，以保證其完整性。閣下在決定投資[編纂]前，務請閱讀整份文件。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編纂]的部分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閣下在決定投資[編纂]前，務請細閱該節。

### 概覽

我們是全球半掛車行業的領導者，並於我們所經營的主要市場擁有知名品牌。我們於2002年開始製造及銷售半掛車，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自2013年起已連續五年為全球最大的半掛車製造商（按總銷量計），並於2017年擁有[編纂]%的市場份額。根據同一資料來源，我們在中國半掛車行業排名第一（按半掛車銷量計），並於2017年擁有15.7%的市場份額；在我們的主要海外市場北美，按半掛車銷量計，我們於2017年躋身五大半掛車製造商之列。

我們主要從事半掛車及專用車上裝製造及銷售。我們的半掛車主要包括五種產品，即集平半掛車、倉欄半掛車、罐式半掛車、冷藏半掛車及廂式半掛車。我們於2017年在中國推出中置軸轎運車。我們的上裝產品包括自卸車的翻斗車身、攪拌車的攪拌筒及各種其他專用車上裝。

我們在中國、北美、歐洲及其他地區（覆蓋其他40多個國家）營銷及銷售各種半掛車及上裝。我們在中國營銷及銷售「中集」、「中集通華」、「中集華駿」、「瑞江汽車」、「東岳車輛」及「凌宇汽車」品牌項下的產品，且在中國以外地區營銷及銷售「中集」、「Vanguard」、「SDC」及「LAG」品牌項下的產品，彼等均為全球半掛車行業最知名的品牌名稱。

我們於半掛車製造方面擁有強大研發能力及先進的技術。我們注重生產工廠改造及產品研發，以提升生產效率，提高產品質量及性能。作為全球領先的半掛車製造商，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多個國家擁有逾700項註冊專利。我們亦在中國14項國家及行業標準的設立方面發揮主導作用，並透過自主研發及與第三方合作研發推出新的掛車車型。例如，於2017年，我們在中國推出第一代側簾車及中置軸轎運車。

我們的收益及利潤於過往錄得良好增長。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3,148.2百萬元、人民幣14,555.6百萬元、人民幣19,367.0百萬元、人民幣9,657.6百萬元及人民幣11,279.4百萬元，而我們年內或期內利潤分別為人民幣661.4百萬元、人民幣752.8百萬元、人民幣1,011.5百萬元、人民幣567.4百萬元及人民幣653.4百萬元。

---

## 概 要

---

### 我們的產品

我們主要從事半掛車及上裝的製造及銷售。我們所生產的常見的半掛車主要用於運輸貨物及材料，為並無前軸且由動力車輛（通常稱為牽引車）牽引的非機動掛車。我們的主要半掛車產品包括：

- 集平半掛車，主要包括(i)骨架車，(ii)平板車，及(iii)碼頭車；
- 倉欄半掛車，主要包括(i)欄板車及(ii)倉柵車；
- 罐式半掛車，主要包括(i)液罐車及(ii)粉罐車；
- 冷藏半掛車；及
- 廂式半掛車，主要包括(i)乾貨廂式車及(ii)側簾車。

於2017年，我們在中國推出中置軸轎運車。中置軸轎運車用於運輸多輛轎車。

此外，我們於中國製造及銷售專用車上裝。我們的主要上裝產品為自卸車的翻斗車身及攪拌車的攪拌筒。一般而言，專用車的上裝很容易安裝至卡車底盤或從卡車底盤卸下。我們不生產卡車底盤，卡車底盤用於為專用車提供動力，並可作為獨立車輛駕駛。然而，根據中國行業慣例，我們通常將翻斗車身及小部分的攪拌筒作為獨立產品銷售，並將其安裝在客戶（其大部分為我們製造工廠的卡車製造商或彼等的經銷商）提供的卡車底盤上。就大部分的攪拌筒而言，我們按客戶要求購買卡車底盤並將我們製造的攪拌筒安裝於該底盤上，以組成完整的攪拌車，繼而將攪拌車售予客戶。

我們亦銷售自第三方製造商採購的若干零部件（如車軸、輪胎、燈具及制動系統），並銷售我們所製造的少量零部件（如輪軸）。

### 我們的品牌

我們在中國、北美、歐洲及其他地區提供全面的品牌及產品組合。為滿足全球市場多樣化的客戶需求，我們成功維持兼具半掛車及上裝的大範圍多品牌戰略。我們的品牌享譽我們所經營的主要市場。

#### 中國

在中國，我們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中集」、「中集通華」、「中集華駿」、「瑞江汽車」、「東岳車輛」及「凌宇汽車」品牌的半掛車及上裝。我們在中國的主要產品包括集平半掛車、倉欄半掛車、廂式半掛車、中置軸轎運車以及翻斗車身及攪拌筒。

#### 北美

在北美洲，我們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Vanguard」及「中集」品牌的半掛車。我們在北美的主要產品包括骨架車、廂式半掛車及冷藏半掛車。

## 概 要

### 歐洲

在歐洲，我們主要製造、營銷及銷售「LAG」及「SDC」品牌的半掛車及上裝。我們在歐洲市場的產品主要包括側簾車、集平半掛車及罐式半掛車。

### 其他地區

我們亦將集平半掛車、罐式半掛車、廂式半掛車及冷藏半掛車出口至40多個國家，主要包括阿爾及利亞、澳大利亞、印度尼西亞、日本、馬來西亞、沙特阿拉伯、南非、泰國、及越南。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產品的銷量（按市場劃分）明細：

車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銷量 (輛)	平均價格 (人民幣元/ 輛)	銷量 (輛)	平均價格 (人民幣元/ 輛)	銷量 (輛)	平均價格 (人民幣元/ 輛)	銷量 (輛)	平均價格 (人民幣元/ 輛)
中國	<b>54,070</b>	<b>79,183.9</b>	<b>72,222</b>	<b>77,534.3</b>	<b>99,071</b>	<b>82,245.9</b>	<b>59,258</b>	<b>84,974.9</b>
集平半掛車	18,325	63,110.3	24,525	59,633.4	27,973	64,670.1	11,679	66,155.7
倉欄半掛車	11,263	69,266.9	13,891	62,661.0	17,808	72,804.0	5,738	77,074.8
罐式半掛車	6,890	135,092.3	11,531	140,765.8	13,047	135,298.8	6,119	131,482.1
廂式半掛車	1,549	57,930.3	1,439	74,759.6	1,368	98,117.0	381	135,963.3
其他 <sup>(1)</sup>	2,267	140,175.6	2,560	108,153.9	5,250	88,657.5	1,832	93,184.0
中置軸轎運車	-	-	-	-	98	94,081.6	6,121	95,509.6
翻斗車身	7,451	57,790.9	10,174	52,791.4	19,824	62,308.3	16,452	67,013.1
攪拌筒	3,183	106,283.4	4,000	98,575.0	9,302	101,935.1	8,759	104,703.7
其他 <sup>(2)</sup>	3,142	75,620.6	4,102	79,887.9	4,401	110,247.7	2,177	86,954.5
北美	<b>42,870</b>	<b>93,221.4</b>	<b>36,730</b>	<b>110,239.6</b>	<b>41,402</b>	<b>102,270.4</b>	<b>20,170</b>	<b>104,782.7</b>
骨架車	29,393	59,170.6	23,332	68,618.2	29,330	66,573.5	13,025	67,753.6
乾貨廂式車	10,835	148,574.1	10,582	161,500.7	9,466	163,796.7	5,658	150,512.5
冷藏半掛車	2,642	245,041.6	2,816	262,500.0	2,606	280,544.9	1,487	255,144.6
歐洲	<b>1,784</b>	<b>252,466.4</b>	<b>6,107</b>	<b>191,992.8</b>	<b>11,055</b>	<b>163,473.5</b>	<b>5,935</b>	<b>169,081.7</b>
側簾車	91	170,593.4	1,667	178,755.2	3,522	171,558.2	1,610	182,179.5
集平半掛車	451	128,421.2	2,211	143,665.8	4,268	135,942.1	2,456	139,400.2
罐式半掛車	561	458,538.3	638	493,261.8	595	488,658.8	339	502,374.6
其他 <sup>(3)</sup>	681	175,770.7	1,591	152,231.3	2,670	124,344.6	1,530	129,114.6
其他地區	<b>14,886</b>	不適用	<b>7,368</b>	不適用	<b>10,293</b>	不適用	<b>4,128</b>	不適用
半掛車	11,658	不適用	4,425	不適用	6,503	不適用	2,994	不適用
其他	3,228	不適用	2,943	不適用	3,790	不適用	1,134	不適用
總計	<b>113,610</b>		<b>122,427</b>		<b>161,821</b>		<b>89,491</b>	

(1) 主要包括低平板掛車及轎運半掛車。

(2) 主要包括環衛車上裝及冷藏車廂。

(3) 主要包括粉罐箱及交換廂體。

於2015年、2016年、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在中國的半掛車銷量分別為40,294輛、53,946輛、65,446輛及25,749輛，而在海外市場的半掛車銷量分別為55,631輛、45,671輛、56,290輛及27,569輛。

## 概 要

我們主要通過製造及銷售車輛（主要包括半掛車及上裝）獲得收益。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分別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列示的收益明細（按業務分部及性質劃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中國 .....	<b>5,944.4</b>	<b>45.2%</b>	<b>7,486.5</b>	<b>51.4%</b>	<b>10,907.3</b>	<b>56.3%</b>	<b>5,373.8</b>	<b>55.6%</b>	<b>7,157.3</b>	<b>63.5%</b>
銷售車輛.....	5,430.1	41.3	6,910.2	47.5	10,075.6	52.0	4,972.9	51.5	6,699.1	59.4
銷售零部件.....	364.9	2.8	383.4	2.6	635.7	3.3	314.4	3.3	334.1	3.0
其他 .....	149.5	1.1	192.9	1.3	196.1	1.0	86.6	0.9	124.0	1.1
北美 .....	<b>4,477.7</b>	<b>34.1</b>	<b>4,483.6</b>	<b>30.8</b>	<b>4,693.4</b>	<b>24.2</b>	<b>2,365.7</b>	<b>24.5</b>	<b>2,347.8</b>	<b>20.8</b>
銷售車輛.....	3,996.4	30.4	4,049.1	27.8	4,234.2	21.9	2,114.3	21.9	2,113.5	18.7
銷售零部件.....	481.4	3.7	434.5	3.0	459.2	2.4	251.4	2.6	234.3	2.1
歐洲 .....	<b>565.1</b>	<b>4.3</b>	<b>1,409.7</b>	<b>9.7</b>	<b>2,225.7</b>	<b>11.5</b>	<b>1,149.6</b>	<b>11.9</b>	<b>1,231.6</b>	<b>10.9</b>
銷售車輛.....	450.4	3.4	1,172.5	8.1	1,807.2	9.3	957.9	9.9	1,003.5	8.9
銷售零部件.....	65.6	0.5	136.8	0.9	269.7	1.4	114.7	1.2	152.2	1.3
其他 .....	49.2	0.4	100.3	0.7	148.8	0.8	77.0	0.8	75.9	0.7
其他地區.....	<b>2,160.9</b>	<b>16.4</b>	<b>1,175.8</b>	<b>8.1</b>	<b>1,540.5</b>	<b>8.0</b>	<b>768.4</b>	<b>8.0</b>	<b>542.7</b>	<b>4.8</b>
銷售車輛.....	2,140.6	16.3	1,140.6	7.8	1,511.9	7.8	756.3	7.8	534.9	4.7
銷售零部件.....	16.5	0.1	15.8	0.1	17.0	0.1	5.8	0.1	4.8	0.0
其他 .....	3.9	0.0	19.3	0.1	11.6	0.1	6.4	0.1	3.1	0.0
總計 .....	<b>13,148.2</b>	<b>100.0%</b>	<b>14,555.6</b>	<b>100.0%</b>	<b>19,367.0</b>	<b>100.0%</b>	<b>9,657.6</b>	<b>100.0%</b>	<b>11,279.4</b>	<b>100.0%</b>

## 生產工廠和產能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中國、美國、英國及比利時擁有以下22個製造工廠，總設計年產能超過160,000輛半掛車及上裝：

地點	工廠數量	主要產品	設計年產能 (輛)
中國 .....	18	半掛車、上裝及中置軸輪運車	145,500
美國 .....	2	乾貨廂式車	9,000
英國 .....	1	側簾車及集平半掛車	10,200
比利時 .....	1	罐式半掛車	2,500
總計 .....	<b>22</b>		<b>167,200</b>

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美國、波蘭、泰國、南非及澳大利亞擁有9家組裝廠，主要生產集平半掛車、冷藏半掛車、側簾車、罐式半掛車、翻斗車身及交換廂體。根據我們的生產力、交付時間表及當地市場需求，我們的九個組裝廠通常亦能每年組裝26,000輛及33,000輛半掛車。

---

## 概 要

---

### 客戶、銷售及營銷

我們在全球範圍內銷售半掛車，並主要在中國銷售上裝及中置軸轎運車。於2015年、2016年、2017年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中國產生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45.2%、51.4%、56.3%、55.6%及63.5%。同期，於海外市場（包括北美、歐洲及其他40多個國家）產生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54.8%、48.6%、43.7%、44.4%及36.5%。

我們廣泛的銷售網絡主要包括(i)我們的內部銷售員工及(ii)第三方分銷商。我們擁有300餘名分銷商廣泛分佈於中國31個省、北美、歐洲及其他地區。我們半掛車的非分銷商客戶主要包括物流公司、掛車租賃公司及卡車經銷商。我們上裝的非分銷商客戶主要包括卡車製造商、卡車經銷商、建築公司及物流公司。我們的大多數分銷商客戶一般為專門銷售牽引車、卡車底盤及專用車的卡車經銷商。於2015年、2016年、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直接銷售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83.1%、78.6%、77.4%及73.8%，而剩餘來自向分銷商銷售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編纂]%、21.4%、22.6%及26.2%。

### 供應及採購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鋼材及鋁材生產商以及零部件（如卡車底盤、輪胎、輪輞、車軸、懸架及制動系統）製造商。我們的中國生產活動所需的所有採購業務幾乎都在中國進行。在我們的若干海外業務（例如在北美製造的乾貨廂式車以及在歐洲製造及銷售側簾車及罐式半掛車）中，我們主要採購當地原材料、零部件並利用當地的製造工廠。我們與BPW及中國寶武鋼鐵集團等全球知名掛車零部件製造商以及鋼材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我們相信與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將使我們受益，確保該等供應商按合理的價格穩定供應原材料及零部件。於2015年、2016年、2017年以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就存貨進行調整後所用原材料及耗材的成本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73.3%、73.6%、75.8%、75.9%及78.2%。

### 我們的優勢

我們認為，以下競爭優勢促使我們取得成功，並令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

- 高度整合且具有協同效應的全球營運及地方智慧；
- 卓越的製造及研發能力；
- 全球收購及投資所取得的往績記錄；
- 針對不同區域市場及客戶的全面品牌及產品組合；及
- 經驗豐富且富有遠見卓識的管理團隊及強大的公司治理。

---

## 概 要

---

### 戰略

我們的目標為鞏固我們在全球半掛車市場的領先地位。為此，我們計劃實施以下關鍵戰略：

- 利用綜合性地方智慧加強我們的全球營運；
- 生產流程進一步數字化；
- 繼續開發新產品及改善產品特性；
- 成立採用數字化製造及運營的敏捷組織；及
- 捕捉具有增長潛力的新商機。

### 風險因素

我們認為我們的運營中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性，其超出我們的控制。我們已將該等風險及不確定性分類為：(i)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中國有關的風險；及(iii)與[編纂]有關的風險。該等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如以下各項：

- 我們營運所在地區的整體經濟、市場狀況及行業標準可能會對我們產品的市場需求產生不利影響。
- 我們面臨與國際貿易有關的風險。
- 我們未來的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擴大產能以及進一步提高生產力及升級生產工廠的能力，這將受到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
- 我們可能無法對我們的生產工廠實施及維持有效的質量控制體系，因此，我們可能因缺陷產品而面臨潛在產品責任及保修索賠或蒙受損失。
- 我們可能無法及時開發及推出滿足不斷演變的市場需求或獲得市場的普遍認可的新產品，且我們的研發未必總能產生預期的結果。
- 我們在生產過程中依賴於若干主要原材料、零部件以及水電，例如鋼材、輪胎、輪輞和車軸，任何該等主要原材料、零部件以及水電的供應不足或短缺，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 控股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唯一控股股東中集直接及間接透過中集香港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3.33%。緊隨[編纂]完成後，中集將直接及間接透過中集香港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或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編纂]%（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於[編纂]後，中集仍將為我們的唯一控股股東。我們的董事認為，除我們的業務外，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中集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概 要

### [編纂]前投資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編纂]前投資者上海太富、台州太富、象山華金、南山大成及住友商事分別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約16.82%、10.77%、5.06%、1.54%及0.93%。緊隨[編纂]完成後，上海太富、台州太富、象山華金、南山大成及住友商事將分別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或分別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編纂]（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所有已授出的特別權利將於[編纂]後失效或終止，而[編纂]前投資者持有的股份須於[編纂]日期後的12個月內禁售。請參閱「歷史、改制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

### 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呈列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6月30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六個月的合併財務資料概要。該摘要乃摘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合併財務資料。閣下應連同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合併財務資料（包括隨附附註及「財務資料」所載資料）一併閱讀。

### 合併收益表概要

下表概述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合併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收益.....	13,148.2	14,555.6	19,367.0	9,657.6	11,279.4
銷售成本.....	(11,270.0)	(12,349.9)	(16,518.7)	(8,248.5)	(9,889.2)
毛利.....	<b>1,878.2</b>	<b>2,205.7</b>	<b>2,848.3</b>	<b>1,409.1</b>	<b>1,390.2</b>
銷售及分銷開支.....	(391.8)	(486.1)	(596.7)	(236.2)	(241.6)
行政開支.....	(768.3)	(860.1)	(1,022.2)	(455.3)	(478.9)
金融資產及財務擔保合同					
減值(虧損)/收益淨額.....	(54.1)	(40.4)	11.6	1.4	4.9
其他收入.....	84.0	123.6	133.5	60.2	77.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36.6	99.8	(59.4)	(34.7)	97.6
經營利潤.....	<b>884.6</b>	<b>1,042.5</b>	<b>1,315.1</b>	<b>744.4</b>	<b>849.9</b>
融資收入.....	41.3	59.1	73.6	34.3	44.0
融資成本.....	(85.7)	(82.7)	(114.3)	(52.4)	(80.1)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					
淨利潤/(虧損).....	1.7	4.2	(2.7)	1.2	1.7
除所得稅前利潤.....	<b>841.9</b>	<b>1,023.2</b>	<b>1,271.7</b>	<b>727.4</b>	<b>815.5</b>
所得稅開支.....	(180.5)	(270.4)	(260.2)	(160.0)	(162.1)
年內/期內利潤.....	<b>661.4</b>	<b>752.8</b>	<b>1,011.5</b>	<b>567.4</b>	<b>653.4</b>

## 概 要

### 合併資產負債表概要

	12月31日			6月30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4,140.3	5,190.2	5,255.0	5,468.0
流動資產	8,264.9	9,605.9	10,996.5	11,798.7
<b>總資產</b>	<b>12,405.3</b>	<b>14,796.1</b>	<b>16,251.5</b>	<b>17,266.7</b>
非流動負債	1,061.9	1,387.1	673.4	852.2
流動負債	4,857.4	6,330.1	8,568.6	9,073.5
<b>總負債</b>	<b>5,919.3</b>	<b>7,717.2</b>	<b>9,242.1</b>	<b>9,925.8</b>
<b>權益總額</b>	<b>6,485.9</b>	<b>7,078.9</b>	<b>7,009.4</b>	<b>7,341.0</b>

### 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55.0	1,197.6	1,782.1	442.8	203.9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271.1	(1,518.6)	(438.0)	(94.1)	318.7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淨額	(986.0)	1,057.7	(278.9)	(534.3)	(1,307.8)
<b>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988.0</b>	<b>1,780.3</b>	<b>2,810.8</b>	<b>1,595.0</b>	<b>2,031.0</b>

### 經選定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或 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或 截至該日 止六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股權回報率 <sup>(1)</sup>	11.7%	11.3%	14.4%	不適用
總資產回報率 <sup>(2)</sup>	5.6%	5.5%	6.5%	不適用
流動比率 <sup>(3)</sup>	1.7	1.5	1.3	1.3
速動比率 <sup>(4)</sup>	1.1	1.0	0.9	0.8

- (1) 等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淨利潤除以年初及年末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之平均結餘。  
 (2) 等於年度淨利潤除以期初或年初及期末或年末權益總額之平均結餘。  
 (3) 等於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總額。  
 (4) 等於同日流動資產總額(不包括存貨)除以流動負債總額。

### [編纂]

[編纂]包括：

- (i) 根據「[編纂]的架構－[編纂]」所述於香港提呈發售[編纂](可予調整)的[編纂]；及



## 概 要

- (ii) (a)根據第144A條或其他有效豁免於美國境內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及(b)根據S規例於美國境外(包括香港專業及機構投資者)初步提呈發售合共[編纂]股股份(包括[編纂]下的[編纂])(可予調整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的[編纂]。根據[編纂]初步提呈發售的[編纂]中，[編纂]可供[編纂]根據[編纂]以[編纂]形式認購。

[編纂]將佔緊隨[編纂]完成後經擴大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編纂]% (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

### 最新發展

自2018年6月30日起，全球半掛車及上裝市場以及我們的業務持續增長。於截至2018年11月30日的5個月內，我們的收益及毛利較2017年同期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i)於中國的車輛銷量持續增長，主要由於中國基礎設施建設的積極發展驅動施工用專用車的市場需求，導致翻斗車身及攪拌筒銷量增加；及(ii)於北美的車輛銷量持續增長，主要由於期內骨架車在美國市場需求增加及人民幣兌美元貶值。我們毛利率的減少乃主要由於(i)由於市場競爭，我們將增加的原材料費用悉數轉嫁於我們客戶的能力有限及(ii)我們毛利率較低的車輛(例如卡車底盤)的銷量增加)。

我們的管理層建議於[編纂]前自合併保留盈利向我們的現有股東宣派股息約人民幣400.0百萬元。我們的建議仍有待於我們董事會及股東的批准。倘獲批准，我們擬動用自有現金結餘派付股息。於[編纂]的投資者及[編纂]後的其他新股東將無權收取是次股息。然而，除是次股息外，我們於[編纂]前應計的合併保留盈利將由現有股東及新股東於[編纂]後共享。

我們的董事確認，經進行所有董事認為適當的盡職調查工作後，自2018年6月30日(即我們已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的最新日期)起及直至本文件日期，並無發生任何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合併財務報表所示資料有重大影響的事件，且截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貿易狀況或文件並無大不利變動。

### [編纂]

下表數字乃基於以下假設：(i)[編纂]已完成，而[編纂]股H股已於[編纂]中獲發行及出售，(ii)[編纂]並無獲行使，及(iii)於[編纂]完成後，[編纂]股股份已獲發行且發行在外。

	按[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按[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市值 <sup>(1)</sup> .....	[編纂]百萬港元	[編纂]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sup>(2)</sup> .....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1) 市值乃按[編纂]後預期將發行及已發行[編纂]股H股計算。

(2)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附錄二－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述的調整後達致。

## 概 要

###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編纂]為每股H股[編纂]港元（即本文件規定[編纂]範圍的中間價），我們估計我們將自[編纂]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編纂]百萬港元（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佣金及估計費用，且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擬按下文所載的用途及金額使用[編纂]所得款項淨額：

- 約[60%]所得款項淨額，或[編纂]百萬港元，用於在美國及歐洲開設新的半掛車產品生產或裝配工廠；
- 約[10%]所得款項淨額，或[編纂]百萬港元，用於研發新產品；
- 約[10%]所得款項淨額，或[編纂]百萬港元，用於尋求選擇性收購中國、美國或歐洲的半掛車和上裝製造商或尋求該等製造商的戰略投資；
- 約[10%]所得款項淨額，或[編纂]百萬港元，用以償還部分銀行借款；及
- 約[10%]所得款項淨額，或[編纂]百萬港元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 股息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宣派現金股息人民幣[164.8]百萬元、人民幣[198.1]百萬元、人民幣[1,122.8]百萬元、人民幣[222.8]百萬元及人民幣[289.3]百萬元。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及2018年6月30日，我們分別向股東支付現金股息人民幣[164.8]百萬元、人民幣[150.6]百萬元、人民幣[449.0]百萬元、人民幣[270.4]百萬元及人民幣[611.7]百萬元。我們現時並無固定的派息率，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會宣派或支付股息。有關股息政策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

### [編纂]條件及開支

[編纂]開支指專業費用、[編纂]佣金及有關[編纂]所產生的其他費用。我們估計我們的[編纂]開支將約為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假設每股[編纂]的[編纂]為[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未於合併收益表內確認任何[編纂]開支。而於我們的[編纂]開支中，(i)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及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將分別於2018年及2019年在我們的合併收益表內確認，及(ii)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包括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將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為預付款項）將於2019年[編纂]後從權益中扣除。我們的董事預期此類開支不會對我們於2018年及2019年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 分拆

經考慮（其中包括）我們的業務已發展到足以讓中集在聯交所獨立[編纂]的規模，中集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向聯交所提交分拆方案。聯交所已確認中集或會按計劃進行分拆。本公司將遵守第15項應用指引項下的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中關於分拆的適用規定。請參閱「歷史、改制及公司架構－分拆」。